

附件 9

桃園市視障按摩據點補助-視障按摩小站(駐點)
申請書計畫格式

- 一、 承辦單位簡介
- 二、 承辦相關經驗
- 三、 承辦單位所有之按摩小站及駐點經營情形
- 四、 計畫目標（本次申請之按摩小站或駐點相關資料）
- 五、 經營管理方式（如收費標準、財務管理、報酬及獎勵金制度、服務規章、服務時間、場地及空間、按摩方式）
- 六、 行銷計畫
- 七、 申請單位之按摩師管理辦法（含爭議處理、不合規定之按摩師處遇方式、勞動契約、按摩收入發放制度）
- 八、 人員配置情形（含行政人員、按摩師人數、進用資格及排班方式）
- 九、 服務品質管理措施
- 十、 購置按摩小站(駐點)裝潢或設施設備經費概算表
- 十一、 預期營運績效